

# 发展休闲渔业符合渔农民的根本利益

农业部渔船检验局 姚立民

## 1 我国休闲渔业的基本状况

这里主要谈的是利用渔船搞休闲渔业。

(1) 手续齐备, 已形成规模, 正在运作中。天津北塘、广东番禺、中山属于这种情况。天津北塘现有渔船 50 条, 全部由渔船检验部门发证, 由当地海事部门核定载客人数, 一般经营 4~6 个月。原渔业公司改制成立的红星海上娱乐俱乐部经营这些渔船, 现有职工 100 余人, 2001 年人均收入 6 000 余元, 2002 年为 2.5 万元。俱乐部投入运营后, 平常双休日接待千余人, “五一”、“十一”每天接待 3~4 千人, 游客 80% 来自北京。天津观光旅游渔业的成功实践, 被国内十几家新闻媒体报道。用当地领导的话讲, 在北塘“当一天渔民、做一日渔夫”的观光旅游, 已成为天津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广东番禺、中山也是开展休闲渔业较早的地区。番禺休闲观光渔船旅游业起始于 1995 年, 位于新垦海港。6 年来他们共接待出海游客 32 万人次, 总收入达 2 500 万元, 每艘休闲渔船年均收入达 11.5 万元。

(2) 打政策的擦边球, 有钱挣是最实惠。相当一部分地区休闲渔业、观光渔业存在巨大的市场, 但在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限制下不敢公开举起休闲渔业大旗, 尤其是用渔船观光、旅游、垂钓。但有心人是不会放弃送到眼前的生意的。据北戴河渔具店林经理介绍, 每年经他介绍总有十余次出海观光活动。这些做渔具生意的人平时接触许多船东, 一些人生活悠闲富裕, 愿意请上家人、朋友包租一条船到海上当渔民, 品海鲜、观海景玩上一天, 然后船东根据船的大小不等最少收取 1 000 元或 2 000 元。这种现象在葫芦岛、绥中也有, 据说山东威海那边也有这种形式观光旅游。因为合法化问题没有解决, 只得私下操作。

(3) 万事俱备、只欠东风。广西北海、钦州等地在当地旅游部门的要求下, 已完成了观光渔船旅游路线的整体规划和为之配套的规章制度, 因为当地的旅游资源非常丰富, 钦州的“七十二泾”

号称中国的“下龙湾”(越南)。但现在仍在等待上边的文件精神, 不敢贸然行事。北海市水产局局长林起松介绍说, 当地旅游部门早就提出利用休渔期搞观光旅游, 只因渔船不能载客是有明文规定的, 谁都不敢突破这个禁区。但现在形势逼着你走这条路。北海渔业公司现有 24 条渔船, 新的渔船报废制度实施后大部分渔船要淘汰, 怎么办? 当然要严格执行渔船报废制度。但另一方面也应考虑这些职工和渔船的出路问题, 有些渔船改造后, 可以作为休闲渔船搞观光旅游。他们希望部里有关部门尽快出台或修改相关法规, 使休闲渔业能早日合法地开展起来, 减轻政府负担, 造福广大渔民。

(4) 不坐等政策上门、主动出击。最近, 浙江省渔船检验局一行十余人, 为落实省政府 2003 年 1 月 1 日准备实施的《浙江省渔港渔船监督管理条例》和制定将出台的休闲渔业安全管理办法、检验规定, 正在部分省市进行调研。该省条例明确规定, 休闲渔船的安全管理由海监、渔检负责, 其他部门配合。据了解, 浙江海事部门、交通船检部门对省政府决定由渔港监督、渔船检验部门管理也有意见, 但对省政府决定只能服从。

## 2 休闲渔业产生的效应(益)

发展休闲渔业意义重大, 效果明显, 主要是:

(1) 有利于渔业经济结构调整、渔民转产转业。发展休闲渔业, 容易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, 如造船、旅游、餐饮、环保等, 安排就业容量大; 有利于优化产业结构, 缓解渔业生产和渔业经济生活中的深层次矛盾。当前, 许多地方承受着转产转业的巨大压力, 发展休闲渔业, 能够缓解这一突出矛盾, 维护社会稳定。

(2) 发展休闲渔业是拉动内需的一个杠杆, 有利于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的提高。休闲渔业存在着巨大的市场潜力, 发展这项产业, 是拉动内需, 促进消费, 丰富人民生活, 提高人们生活质量的客观需要。同时, 发展休闲渔业投资少、见效快, 能

给渔民带来经济实惠。有利于提高渔业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,增加地方财政收入。

(3)有利于保护渔业资源,降低捕捞强度。发展休闲渔业,部分渔船转为供游人观光、旅游之用,相对降低了捕捞强度。休闲渔业是对渔业生产的补充,是对资源的综合利用,是在渔业资源锐减的情况下的一种战略选择。

同时,要坚决执行国家有关渔船报废制度,使用到期的渔船要坚决报废,多余的渔船要转移,裁减下来的废旧渔船要与建造钓鱼礁结合起来。这样既找到了废旧渔船的出路,又有利于渔业资源的保护与增殖,还为海钓旅游业创造了良好的场所。

(4)有利于提高我国船舶业的发展和进步。我国目前的渔业船舶正处在船型系列配套、技术高低不一的更新提升阶段。发展休闲渔业,需要建造、引进游艇、钓艇、现代帆船等,这样无疑会促进我国造船业的发展,因为,供旅游观光的休闲艇、钓艇、帆船大部分用玻璃钢材料建造,据笔者所知,国内许多玻璃钢造船厂经常接到建造休闲用游艇、钓艇的国外订单。另一方面,我国造船价格低,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,就整体实力而言,已进入造船大国行列,哪个国家技术高、质量好、价格低,船东就愿意在哪里造。

### 3 政策滞后造成的矛盾

当前,发展休闲渔业尤其是用渔船从事观光旅游存在着政策滞后的矛盾。国家安全法颁布实施以来,许多地方以“渔船不能载客”等安全因素为由,下令停止休闲渔船观光旅游,使刚刚起步和刚走上正轨的休闲渔业遭到重创,一些准备开展休闲渔船观光旅游的单位更是心有余悸。归根到底,休闲渔船安全管理的归属是当前的主要矛盾。现在情况是,有的地方农业部门管,有的地方交通部门管,有的地方旅游部门管,甚至有的地方由体育部门管,职责不清、标准不一,造成混乱。一些地方的海事部门、交通船检部门和渔港监督、渔船检验部门发生争执,各自拿出本部门的法律依据压制对方,“公说公有理,婆说婆有理”造成休闲渔业的发展停滞不前,使一些部门和广大渔民无

所适从。如广东番禺、中山,在运作很好的情况下被停止经营,广大渔民很不理解。

我们认为:休闲渔业是在资源下降,渔业生产效益降低的情况下,广大渔民群众积极探索,自谋出路,充分利用现有生产工具和海洋旅游资源,开拓出的一条切合实际,保护资源,实现渔业生产结构调整,带动渔民转产转业,维护渔区社会稳定,促进海洋经济发展的一件大事。在现实情况下它能够解决渔业资源衰退与广大渔民生活出路的矛盾,给渔民带来经济实惠,符合广大渔民的根本利益。因此,各有关部门应以大局为重,从战略高度重视休闲渔业的发展。一要肯定,二要保护,三要鼓励,四要支持。

### 4 建议

(1)各级渔业主管部门在涉及渔民利益的问题上,应主动与交通、旅游、体育等有关部门协调,该坚持的坚持,该退让的退让,各有关部门应承担起该负的责任,使制约休闲渔业发展的因素,早日得到排除。

(2)认真执行《国家安全法》,严格制定涉及人身安全的规章制度,渔港监督和渔船检验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,不准“乱收费”,用“三个代表”思想,关心群众、关心渔民。

(3)搞好规划,制定近期和远期规划,要向当年搞商品鱼基地那样规划布局,学习国内外先进经验,抓好典型,以点带面。

(4)对有条件搞休闲渔业的渔港进行二次投资,加强设施建设,投放“人工鱼礁”,象我国台湾省那样建设“海景公园”、“海货销售中心”、“海上俱乐部”和“海上美食城”等,提高渔港的知名度,扩大对外开放。

(5)开展休闲渔业需要大量资金,要以群众集资和利用外资为主;要建立休闲渔业“专项基金”,专项基金可以从渔民转产转业资金中拿出一部分,从“渔港建设基金”中挤出一部分,向国家有关部门申请一部分。

(6)制定有利于开展休闲渔业的优惠政策,努力创造开展休闲渔业的环境和社会氛围。 □

[通讯地址:(100026)北京麦子店街22号楼]